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商汤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战略合作协议签署概况

2020年3月20日，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与上海商汤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汤科技”或“乙方”）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根据本次签署的协议，双方将充分共享和整合资源，在人工智能关键领域开展深度、立体的合作。

二、交易方介绍

商汤科技是全球领先的人工智能平台公司，致力于引领人工智能核心“深度学习”技术突破，构建人工智能、大数据分析行业解决方案。在人工智能产业兴起的大背景下，商汤科技凭借在技术、人才、专利上的积累，以“坚持原创，让AI引领人类进步”为使命，建立了国内顶级的自主研发的深度学习超算中心，成为人工智能行业领军企业。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协议签署日期：2020年3月20日
- （二）协议生效条件：协议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 （三）主要业务合作内容

1. 产业赋能

双方将在产业资源、平台产品、解决方案、专业技术等各方面深化协同，互通有无，能力集成，融合发展，充分发掘和利用自身所在领域的资源优势。乙方将为甲方提供保障人工智能算法平台的各项支持和应用领域的解决方案，深度赋能产业、赋能项目、赋能城市。甲方则依托自身丰富的跨产业资源整合优势，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和产业发展，为乙方提供各行业客户不同领域的适配应用场景。

2. 区域落地

甲方将发挥其优良的产业聚集、政府服务和区域市场能力，依托乙方“AI+”解决方案和 AI 产品，面向政府、企业、城市服务和基础设施等多方面开拓区域市场业务。在广西、山东等省市共同推进数字城市项目落地，如平安城市、民生服务、智慧城市、智能智造、智慧溯源、智慧零售、AI 教育等重点产业链上赋能应用，激活面向智能时代的全新商业模式及业务增长点。共同推动如人工智能示范园的打造，加快商汤人工智能超算中心、AI+智慧城市等重大产业项目区域市场落地，积极探索和推进与区域市场载体型、平台型项目的合作。

3. 共同合作

双方积极开拓资本层面合作，根据项目需要，双方经友好协商后可选择合资或以乙方投资甲方现有公司的方式设立公司主体，以下简称“平台公司”。以双方共同参与、市场化运作方式开展多领域合作。平台公司将作为双方约定的项目或区域“产业赋能”落地平台，带动区域产业升级，共同推进区域项目落地。具体合作事项以独立协议方式另行约定。

四、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一）2019年6月起，公司下属控股孙公司泰安智慧城市建设有限公司与商汤科技已建立起合作关系，开启智慧城市运作，部分项目已经落地。目前泰安市部分社区已开始启用由双方共同推广的 AI 智慧防疫系统，通过 AI 算法、人脸识别、重点人员排查、未佩戴口罩报警及精准的无感测温，为企业复工复产、社区防疫安全提供技术支持。

（二）这是公司信息板块业务数据应用开发与业务扩展的一次尝试，本次合作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双方发挥各自优势，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

通过“平台公司”的建设，公司将依托商汤科技在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的丰富的行业经验与领先的科学研究积累，提升公司在人工智能、大数据挖掘与分析、云服务平台等方面的技术能力，实现公司信息业务的拓展和产业智能化的转型升级，同时，借助大数据挖掘分析及应用，将对乳业板块在精准营销、提升线上销售业务等方面提供有利帮助，对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将产生有利影响。

五、风险提示

本协议为双方签署的合作框架协议，初步确定了总体的合作方向，具体的合作事宜仍需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共同协商后另行签署商业合同予以约定，最终合作项目的确定、实施进度、实施效果以及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事项的相关说明

（一）公司将根据该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七、备查文件

公司与商汤科技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一日